

XIYU FOJIAO YANJIU CONGSHU



人民出版社

西域佛教研究丛书

孙修身 / 著

# 王玄策事迹钩沉



# 王玄策事迹钩沉

孙修身 /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 前　　言

对于完美的事物，人们往往爱用“中西合璧”来形容。这是一种存在，也是一种希冀，一种追求。数千年来，先贤们孜孜不倦地从事于此项伟业，即我们今日称之为东西文化交流的壮举，这大约也就是“丝绸之路热”历经一百多年而不衰的重要原因吧。

作为东西文化交流的载体，宋元以前，当然是以陆路为主，因此，无论从哪一方面说，西域（今新疆）都占据着最重要的地位。东来西往的各种文化艺术流派，都通过西域。这块土地上的各族人民，对于这种东西文化交流的长河，除了承担部分载体以外，她们又以什么方式，打上一些什么样的烙印呢？换句话说，我们现在所说的到达两端的东西文化，都是经过了西域人民或多或少改造过了的。如果我们对于这种改造过程不去做过细的了解，那么，我们就无法知道东西文化艺术交融的结果为什么是这样的，而不是那样的；东西两极在怎样的情形下，才能互相吸收，达到水乳交融。这就势必提出一个问题，西域的文化艺术是怎样的，她的土壤是怎样的。前几年，有位日本学者曾提出这样一种观点，认为“丝绸之路”像是烟管，东西文化如同烟，东西文化交流通过“丝绸之路”，犹如烟通过烟管一样，而烟管对烟是不会起任何作用的，烟

在通过烟管时也不会留下任何痕迹。对于这种观点，我们是不能苟同的，因为不符合历史事实，也已为新疆所发现的文物古迹所否定。这种观点，在日本学术界也已受到了批评。

根据目前已掌握的考古资料，在距今四千左右的时代，西域已经有了自己的文明史，西域最繁荣的时期，应是汉——唐这一历史时期。汉唐时期，也正是“丝绸之路”最为兴旺、畅通的时期，形形色色的文化艺术，在不同时代，以汉、唐、波斯、贵霜、罗马等帝国为奥援，东渐西传，活跃在“丝绸之路”上，开出灿烂花朵，结出累累硕果。在众多的花果当中，无可否认，佛教文化艺术是花中之王，果中之冠。在中世纪，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宗教文化艺术是占据着统治地位的文化艺术。在此期间，除了佛教以外，先后传入西域的还有祆教、道教、摩尼教、景教、伊斯兰教等等。

约在公元前2世纪，即汉武帝时，佛教由古印度传入西域，然后东入阳关，以至中原，至公元15世纪衰败，佛教在西域传播了一千五百多年。在这漫长的年代里，西域佛教经历了一个传入、发展乃至没落的过程。佛教造像大约在公元二三世纪之交即已传入西域，其盛行当在四五世纪，这就是今天遗留下来丰富的佛教艺术文物遗迹。西域佛教在中国佛教史上占据着十分重要而又独特的地位。她不仅在佛典的流通、开窟建寺、造像绘画等方面给汉传佛教、藏传佛教以巨大而深刻的影响，而且在文学、乐舞、戏曲等方面给予了无可估量的贡献。总之，西域佛

教文化艺术在中国文化艺术的发展史上，其地位是非常显赫的。

新疆龟兹石窟研究是以保护、研究西域佛教文化艺术遗产为主要任务的科研单位。我们奉献上这套“西域佛教文化艺术研究丛书”，如果能增加读者对西域佛教文化艺术的点滴了解，如愿已足矣。

陈世良  
1994年6月

• 3 •

# 目 录

自序	(1)
唐朝杰出外交家王玄策	(3)
王玄策四使印度活动一览表	(14)
王玄策出使行进路线考	(15)
唐朝杰出外交活动家王玄策史迹再研究	(23)
王玄策奉敕旨使天竺事	(47)
敕使王玄策菩提寺勒碑	(50)
菩提寺高广大塔及瑞像	(54)
菩提寺主戒龙赠荐敕使王玄策	(64)
敕使王玄策耆闐崛山勒碑事	(65)
泥婆罗阿耆波汎水火池故事	
——附泥婆罗国油河故事	(67)
泥婆罗国孤山传奇	(78)
维摩方丈故事缘起	(80)
菩提树传入我国	(84)
瞻波国大头仙人的故事	(87)
佛陀度鸡越吒人的故事	(90)
娑罗林释迦牟尼涅槃塑像	(94)
东印度童子王述其先世史事	(97)

王玄策平叛王建功异域	(101)
吐蕃出军助唐使平叛	(111)
章求拔国助唐平定摩揭陀阿罗那顺叛乱	(113)
昭陵前阿罗那顺蕃王像	(115)
迦没路国童子王请老子像及《道德经》	(117)
僧伽跋摩随王玄策使西国	(123)
罽宾国汉寺新证	(125)
婆栗阇王为王玄策设五女戏	(134)
摩揭陀国五百温泉遗址	(138)
佛足迹石的流传	(140)
山西五台山普贤道场佛足迹石图	(157)
日本奈良药师寺佛足迹石	(159)
吐蕃西南汤镬传说	(171)
耆闍崛山晒衣石的故事	(172)
西域第一大塔雀离浮图	(176)
乌苌国檀特山毛驴运粮供僧	(180)
王玄策归携迦毕试国佛顶骨	(183)
屈露多国黄金山的故事	(187)
龙树造塔七百所的故事	(190)
龙树化龙王宝塔事	(191)
佛法兴于四方之说	(193)
古代印度处刑量罪之法	(194)
《王玄策行记》撰著的有关问题	(195)
阿育王太子双目复明的故事	(198)

王玄策奉旨追玄照归国	(208)
彼岸智岸随王玄策使印度	(211)
王玄策侄智弘律师入印度事	(213)
王玄策备知戒日王崩后事	(217)
王玄策使大夏	(219)
王玄策入印取制糖之法	(221)
大唐天竺使出铭	(225)
释迦涅槃至咸亨二年的时间	(239)
印度方士那罗延婆婆麻合长生药事	(241)
婆罗门卢迦溢多合药事考证	(246)
王玄策历官的新资料	(249)
王玄策《议沙门不应拜俗状》	(251)
《西域记图》有关问题考证	(261)
官修《西国志》的编撰	(264)
王玄策指挥敬爱寺塑像	(268)
王玄策造弥勒像铭	(272)
附：王玄策事迹略表	(274)

## 自序

唐朝是中国封建社会的鼎盛时期，疆域辽阔，对外交往频繁，其中尤以同印度交往最引人瞩目。先有著名的玄奘法师游学五天竺，继有唐朝敕使王玄策四使印度，把大唐帝国和五天竺诸国的交通和文化交流推向一个新阶段，真可谓玄奘法师启其端，敕使王玄策继其轨，他们在中外文化交流史上建立了不朽的业绩。

王玄策其人官运不佳，也没有玄奘的好运。由于他一生仅做到五品的中下级官吏，在中国的正史中不够立传的资格，故而两《唐书》都没有为他立传。他所撰著的《中天竺行记》一书和依其书为主要资料来源、官府修撰的《西国志》，宋代以后先后丢失，自此而后，王玄策在中外文化交流史上的赫赫功劳和业绩，便为历史所淹没，为世人所不知。

王玄策出使印度的事迹，受到国内外学者的重视，多有学者从事于发蕴钩沉的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就。我国著名史学家冯承钧先生著《王玄策事辑》，将前人所作成就进行了总结，共得资料36条。这些资料在中西交通和文化交流史研究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如新编《尼泊尔简史》一书，三处引录王玄策观赏尼泊尔阿耆波涿水火池的故事。我国藏学专家根敦琼培撰著《白史》，季羡林诸先生的《大唐西域记》校注，范文澜《唐代佛教·隋唐佛教年表》，以及郑师许《王玄策使印度及其勋业》、陆庆夫《论王玄策对中印交通的贡献》等，都多引用有关资料。这些都说明了王玄策及其《中天竺行记》一书在中外交通和文化交流史研究中所具有的重要价值。一些大学的教科书里出现了专门的章节，讲

述王玄策奉敕旨使印度事迹。

在这里我要特作说明的是，本书中新增的 10 余条资料，非我独自检得，而是诸多人努力的结果，我只是将其集中在此，表明现阶段研究的状况而已。关于王玄策出使印度的活动，汉文、日文、藏文和梵文等文献都有记载，因而有关资料的发掘和研究也具有国际性。

本书的撰写按照事件分目，一事有数条资料者，则以时间先后为列，所及问题在录文后讨论和说明，由于所及地域和内容都同玄奘法师《大唐西域记》相类，至今交绕不清者，或者是在讨论必及的资料，亦都作为必要的参考资料录出，对于敦煌莫高窟佛教艺术中出现的图象资料，亦都随条目予以介绍和说明。凡是一事，在多书中同时检索出来的，不管是相类的，或者是完全相同的资料，都予以录文供研究者参考。

本书所及冯承钧先生《王玄策事辑》一文发表之前，国内外所检索出来的资料，不再说明检索者，一律以冯承钧先生之文为准。冯承钧先生的案语和说明，发表了自己的意见，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故在每一条目中都予以照录。对于一些我们还持有异议者，或者是冯先生说明和案语未及者，我们详细讨论和深入研究，提出自己的看法，以引起人们的注意，将此问题的研究引向纵深。对冯承钧先生《王玄策事辑》发表之后新近搜集的诸条资料，在每一条目之后，说明最先检索和发表者，对所及问题也进行讨论和研究，提出自己的看法。

据已得的资料，简列王玄策活动年表。本人不揣冒昧而强为之，其中错误在所难免，敬请有识大方不吝赐教，幸矣。

1995 年 4 月 23 日

于莫高窟

## 唐朝杰出外交家王玄策

唐朝初年，玄奘法师历经千辛万苦，到印度游学十余年，名播五天竺，成为佛教史上的一代宗匠，为世人所称颂。

玄奘入印度游学未经政府允准，是属私人的民间活动。继其后，有许多奉敕旨入印度的使者，如梁怀璥、李义表、王玄策等，其中尤以王玄策影响最为深远。

王玄策一生曾经数度奉敕旨出使印度，后撰有《中天竺行记》。这本记载印度历史的名著，图3卷，文10卷，总计13卷，价值同玄奘《大唐西域记》相比，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

论官职，王玄策的命运不佳。自从贞观二十二年（648年）被封为朝散大夫这个五品官之后，在高宗朝十余年中官名虽曾多次变更，始终都是五品之职。按照中国官修史书的惯例，五品官是不能在正史中立传的，因而两唐书中没有他的传记。他的著作《中天竺行记》以及官府依此书资料编撰的百卷巨著《西国志》在宋代以后先后遗失。而《中天竺行记》的内容，又与同时代玄奘的《大唐西域记》极为相似，后来，人们对一些找不出出处和来源的资料，见玄奘《大唐西域记》有相类的记载，便有意无意，自觉不自觉地将王玄策的许多记事转到玄奘名下，如有关印度佛足迹石图，这本是王玄策二使印度写图带回来的。宋时义楚撰《六帖》时，便将此事改移为玄奘《大唐西域记》的记述。现存唐、宋、明时所刻的陕西省耀县文化馆诸实物的铭文及文献里山西省五台山的佛足迹铭文，都是如此。玄奘《大唐西域记》只有文字记述，而无图画样本。日本奈良市药师寺有日本智努王子天平胜宝五年（753年）刻制的佛足迹石铭文，明确记载于唐长安普光寺拓得，并

说是王玄策由印度拓获，这证明义楚《六帖》的错谬。在唐高宗总章二年（669年），以河内鲸为首的遣唐使成员黄文（书）本实拓图之时，王玄策《中天竺行记》业已成书，原名《西域传》。后因其同玄奘《西域记》仅有一字之差，同隋时业已存在的《西域传》同名而改名为《中天竺行记》。道世《法苑珠林》卷29中的“玄奘西域传”之名，显系“玄策西域传”的误书，此点冯承钧先生在《王玄策事辑》中已作判证。还有许多的条目，本为王玄策《中天竺行记》的记事，如泥婆罗阿耆波弥水火池等，由于传统观念的影响，一些人在今本《大唐西域记》中找不到有关的记载，硬说是阙文，在初本中原有，在今本中删除，硬要将其划在玄奘的名下。

由于上述问题的存在，王玄策的业绩长期为历史所淹没，为世人所不知。本世纪以来，国内外学者对王玄策资料的发蕴钩沉，已有50余条资料检索出来，数量虽不算多，但对王玄策活动的历史可作比较明确的结论。现据已检得的资料，试作讨论。

### 王玄策出使印度的次数

王玄策一生有几次奉敕旨出使印度，目前有两种意见：一是三次说。此说主要依据《法苑珠林》诸书多有“三度至彼”、“三次”、“三回”等语。持此说者，早有冯承钧先生，近有霍巍先生。四使说者，则是陆庆夫和季羨林诸先生。我是坚持四使说的，即在三使之后又有奉旨入印度追玄照回国一事。

关于玄策四使印度追玄照归国的资料，首先由冯承钧先生检索出来，录入《王玄策事辑》，还有案语进行了研究，指出麟德二年确有高宗皇帝幸东都之事，这是和王玄策四使事相合的记载。但又谓：“如此看来，又可证实玄策出使之事。不过只有这一条孤证。而且玄照好像是一个人归国，又玄照重赴印度后，《传》有‘见唐

使人引卢伽溢（逸）多于路相遇’一语，此使人似非玄策，则前追玄照入京者，恐非玄策本人，所以我对于第四次奉使一说，未敢承认其是。”（冯承钩《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编》，中华书局1957年版，第120—121页）这就是说冯先生明知有其事，但由于论据不足，无法证明其事的存在，故而宁肯信其无，决不说其有，显现出一代史学大家的谨慎。

我们之所以对冯先生之说持异议，是由于如下的资料而提出的。

一、王玄策奉敕第一次出使印度摩伽陀国。此次出使时间，据《法苑珠林·感通篇·圣迹部》卷29、《全唐文》卷162及《旧唐书·天竺传》等记载知，唐太宗贞观十七年（643年），印度摩伽陀国王尸罗逸多遣使朝贡于大唐帝国。同年三月，唐太宗降敕旨，命送客使还国。王玄策以前融州黄水县令的官衔，作为出行正使李义表的副使，随团出使印度摩伽陀王国。使团由李义表、王玄策、魏才、宋法智等22人组成。这是王玄策一使印度。此次出使情况，《法苑珠林》谓：“粤以大唐贞观十七年（643年）三月内，爰发明诏，令使人朝散大夫卫尉寺丞、上护军李义表、副使前融州黄水县令王玄策等，送婆罗门客使还国。其年十二月至摩伽陀国……至十九年（645年）正月二十七日至王舍城，逐登耆闌崛山……因铭其山，用传不朽。”这是一条有关王玄策一使印度的时间、任务等最为详实的说明。归唐时间，道宣在《集古今佛道论衡》卷丙、道世在《法苑珠林·感通篇·圣迹部》等都有明确的记载。但是，仅及他由印度摩诃菩提寺立碑回国。回到长安的时间，两书都未作说明。《法苑珠林》谓：“此汉使奉敕旨往摩伽陀国摩诃菩提寺立碑，至贞观十九年（645年）二月十一日，于菩提树下塔西建立，使典司门令魏才书。”勒碑之后，起程回国。至于何时回至长安，道宣《集古今佛道论衡》谓：“贞观二十一年（647年），西域使李义表还，奏称：东天竺童子王所，未有佛教，外道宗盛，

瓦已告云：‘支那大国，未有佛教之前，旧有圣人说法，在俗流布，但此文不来，若得闻者，必当信奉。’彼王言：‘卿还本国，译为梵言，我欲见之，必道越此徒，传通不晚。’登即下敕，令玄奘法师与道士共译出……”又从去时闰三月登程，十二月抵达其国的行期考之，我们可以认为自贞观十九年二月下旬开始返程，中间亦需要一年左右的时间，何况道宣《释迦方志》还有以唐太宗贞观二十年为坐标点推算出佛灭度的时间的记载呢？这个推算的终点是贞观二十年，说明其时李义表、王玄策等都还在该地未回。如果我们的看法不谬的话，王玄策归来至长安的时间恰在二十一年（647年），同《集古今佛道论衡》所记使西域大使李义表归来奏东印度童子王请梵文《道德经》的时间正相符合。这是我们不同意将其返长安时间定在贞观二十年的原因。出使西域大使李义表向唐太宗奏说东印度童子王请梵文《道德经》事时，作为副使的王玄策不在现场，这是极不正常的。这是为什么？据我们查到的资料知，在李义表、王玄策一使天竺摩伽陀王国归来之后，所有的文书都未及交待和翻译，唐太宗即命王玄策为出行正使、蒋师仁为副使的30余人使团再赴印度。李义表奏事时，王玄策不在现场，正说明王玄策再奉敕旨，二次出使印度已起程。

二、王玄策二使印度起止时间。应当说他这次出使，文献记载是有阙的，在我国的历史文献中，时至今天，我们尚未检索出他奉命出使的具体年月。只查到以王玄策为正使、蒋师仁为副使30余人的使团，于贞观二十二年四月到达摩伽陀王国，适逢其王尸罗逸多卒亡，无有子息，王位为叛臣阿罗那顺所攫取。阿罗那顺王改变尸罗逸多与唐友好的政策，拒唐朝敕使，剽掠诸国贡物。唐朝敕使王玄策（梵文《龙喜记》所记之携金册官）、副使蒋师仁等率随员与战，矢尽被俘，后王玄策、蒋师仁逃出，至泥婆罗国，发邻国兵，吐蕃以千二百精锐来赴，泥婆罗国以七千骑来应，章求拔国亦以军兵助唐使王玄策。王玄策、蒋师仁等借诸国军兵获

胜，擒阿罗那顺、妃及子等，时在唐太宗贞观二十二年（648年）五月。关于王玄策的此行此战，《旧唐书·西戎传》卷198谓：“先是右卫率府长史使天竺，其四天竺国王咸遣使朝贡（按：见《唐会要》卷100的记载），会中天竺王尸罗逸多死。国中大乱，其臣那伏帝阿罗那顺篡立，乃尽发胡兵，以拒玄策。玄策从骑三十人与胡御战，不敌。矢尽悉被擒。胡并掠诸国贡献之物。玄策乃挺身遁，至泥婆罗国发檄召邻国兵，吐蕃以精锐一千二百人来赴，泥婆罗国以七千骑来应玄策。玄策与副使蒋师仁率二国兵至中天竺国城，连战三日，大破之，斩首三千余级，赴水溺死者且万人。阿罗那顺弃城而遁，师仁进擒获之。虏男女万二千人，牛马三万余头匹。于是天竺震惧，俘阿罗那顺以归。二十二年（648年）至京师。太宗大悦……拜玄策朝散大夫。”除此之外，关于此战的记载，中国历史文献里还有很多，详见有关条目的录文。

王玄策此战的胜利，东印度迦没路国童子王献物、献地图与馈军，表示向往大唐国之意。

梵文《龙喜记》说东印度迦没路国童子王献物和地图，是献于吐蕃军的，汉文资料则谓献于唐军的。又有贞观二十二年（648年）献物于大唐皇帝，并请老子像及《道德经》等。彼此歧异，我度此事，当分为前后两个阶段。王玄策等战胜叛王时，迦没路国童子王曾有归顺和献物馈军之举，受其事者为吐蕃军将，但是迦没路童子王则认为，这一战是唐朝敕使王玄策等取胜的，献物是给大唐帝国的，而《龙喜记》的作者，则认为受其物者是吐蕃军。同年十月再次遣使入唐，献奇珍异物、地图等，表示归唐之意。又《佛祖统纪》等谓：太宗车驾还京，下敕旨，令翻《道德经》为梵文，以遗西国，必为其国使人面请。又有文献称王玄策及吐蕃松赞干布献俘时间，是在唐太宗贞观二十三年（649年）。唐太宗于当年三月患病，五月驾崩，并在昭陵前刻摩伽陀国王阿罗那顺及吐蕃松赞干布的肖像于蕃王群像中，这又说明贞观二十二年十月

是王玄策归来时间，或者是相近的时间。

三、王玄策三次奉敕旨使印度的起止时间。关于此次奉敕旨使印度摩伽陀国的时间和任务，历史文献《诸经要集》卷1、《法苑珠林·弥勒部》卷16、同书《法服篇·感通部·感通缘》等，都有明确的记载。《弥勒部》谓：“王玄策《西国行传》云：显庆二年（657年）敕使王元（玄）策等，往西国送佛袈裟……”简单一语，将其出使的时间和任务交待得十分清楚。但是，在近人的研究中，亦有主显庆元年、四年说者，特别是1990年霍巍在西藏阿里地区吉隆县发现《大唐天竺使出铭》后，据碑文提出显庆三年说，这是对铭文错误理解而提出的错误之说。此次出使的时间仍应以《法苑珠林》诸书所记显庆二年为是。

关于此次出使归来的时间，道世《法苑珠林·感通篇·圣迹部》谓：“（迦毕试国）东南往古寺，有佛顶骨一片，广二寸余，色黄白，发孔分明，至大唐龙朔元年（661年）春初，使人王玄策从西国将来，今现在宫中供养。”道宣《释迦方志》亦记此事，唯无明确的时间，一般考定在唐高宗显庆五年（660年）归来的，亦与此时间相近。由是，我们可以明确地肯定，王玄策三使印度归来是在唐高宗龙朔元年的初春之时。

四、王玄策四使印度。关于他这次出使，人们多持否定态度。最先检得此条资料的冯承钧先生也对此条资料持有疑惑。他在录出义净《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玄照传》的有关记事之后，作按语谓：“文成公主是在641年出嫁吐蕃，则玄照发足应在此年以后，计算他在各地停留的时间已有14年之久，若将旅途的时间加入，至少有十六七年，则王玄策见彼之年，应在第三次奉使之中，上引之文，既说随蒙降敕，重诣西天追玄照入京，好像王玄策又有第四次奉使，上文又说麟德中，驾幸东洛，考《旧唐书》卷4，麟德二年（665年）就有幸东都之文。如此看来，又可证实王玄策出使之事。不过只有这一条孤证，而且玄照好像是一个人归国。又

玄奘赴印度后，《传》有：见唐使人引卢迦溢（逸）多于路相见一语，此使人似非玄策，则前追玄照入京者，恐非玄策本人，所以对于第四次奉使一说，未敢承认其是。”（冯承钧《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篇·王玄策事辑》，中华书局1957年版，第120—121页）自此说问世后，人们多有从同者，我却认为，四次奉敕旨使印度事，不仅是可能的，而且是确存的，这除冯承钧先生所列的理由之外，我们还有如下的补充。

其一是，在王玄策三使摩伽陀王国的显庆二年（657年），唐高宗李治曾经下僧尼不得受父母及尊长致拜的诏书，龙朔三年（663年）四月，唐高宗再下僧尼致拜父母的诏书，这是对其父祖既定方针的贯彻和执行，但受到僧尼和信佛朝臣的反对。龙朔三年五月，唐高宗李治集百官于朝堂，再议僧尼致拜事。当此时，王玄策是在国内的，官为左卫率长史，上《沙门不应拜俗状》，详列沙门不应拜俗的诸多理由，这就证明龙朔三年五月，王玄策在国内，但是，自此年之后至麟德二年（665年）正月玄奘法师归国之时，在这两年多的时间内，至今我们尚未发现他在国内活动的任何记载和信息。这就有王玄策四次奉敕旨再诣西天追玄照归国的可能性。

其二是，据《法苑珠林·感通篇·圣迹部》卷29的记载，我们看到有龙朔三年（663年）为基准计算佛灭度时间的记事，这种计算一般是有两种情况：一是书的作者，以书成的时间作为基准来计算的；一是旅游者，以达某地点的时间作为基准而计算的。从记事中所见地点娑罗林以及面对碑文作计算的事实考之，我们认为这里的龙朔三年（663年）不是标明《法苑珠林》成书的时间，而当是敕使王玄策等人至于娑罗林计算的结果。如果我们的这个看法不谬的话，再结合前及的自龙朔三年五月至麟德二年（665年）正月不见王玄策在国内活动的纪事，道世在《法苑珠林》此篇《述意部》讲到成篇的主要资料来源是玄奘《大唐西域记》和